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海盐众信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410 153
用人单位名称	海盐众信电子股份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浙江省嘉兴市海盐县望海街道吉兴路 339 号	联系人	郑隽美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乐祥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乐祥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乐祥, 应炜		
调查时间	2024-10-30	用人单位陪同人	郑隽美
检查范围	冲压车间、磁保持车间		
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	二氧化锡(按 Sn 计), 其他粉尘(金属)(总尘), 噪声, 激光辐射, 铜烟		
采样、检测人员	乐祥, 应炜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4-10-31 至 2024-11-04	用人单位陪同人	郑隽美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≥ 80 dB（A）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冲压车间剪板岗位、车床岗位、线切割岗位、磨床岗位、铣床岗位、磁保持车间点焊岗位、点胶岗位、自动组装线岗位、绕线岗位、手工插针岗位、整形、充磁、自动插针操作工的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（A），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7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8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其中有 3 个点不符合 GBZ 2.2-2007 的标准要求，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		
报告时间	2024 年 11 月 12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企业门口留影